

流金岁月

我的父亲

王亚玲

幼年丧母,我和弟弟在父亲养育下长大。母亲病逝时,父亲刚满33岁。沉浸在丧妻痛苦中的他,用两只洗得发白的竹箩筐,一头挑着襁褓中的弟弟,一头挑着七岁的我,把我们带到他工作的衢化。父亲谢绝好心人提亲,不再婚娶。

父亲每月50元工资,要承担全家一切开销,还要按期偿还母亲患病时欠单位的借款。有限的钱,父亲计算着花,从不向亲眷和周围人开口借,我们姐弟的生活、学习费用是他的首选考虑。

买不起零食,父亲就学会包粽子、制作冻米糖、蛋糕。逢年过节,别人家的孩子有粽子吃,我和弟弟也能吃到热乎乎的粽子。那是父亲上班劳累一天后,回家熬夜为我们包的。父亲制作冻米糖有经验,深得邻居称赞。有时别人到我们家借工具,只要走得开,父亲就会帮别人制作冻米糖。

寒冬腊月,父亲早早为我们备好冬衣。他自学织毛衣,学会了各式各样的织法,使我们不仅穿暖,还能穿上点缀着树叶、花朵的毛衣。

失去母亲的日子是苦涩的,不只是生活困难,更有精神上的伤痛难以弥补。父亲爱我和弟弟,但我和弟弟没像父亲期待的那么快乐。我觉得这个世界不公平,有时会暗中落泪:妈妈呀,您在哪儿?回来吧,家里不能没有您!有次弟弟说:“姐姐,你比我好。你已经工作了,还住在家里,而我从初中起就住校,一个人孤苦伶仃在外面。”弟弟这番话令我陷入深深自责:弟弟7个月大就失去母亲,他的要求仅仅是在这个残缺的家庭里,能多待些时日。可怜的弟弟才最缺母爱……

父亲也是幼年丧母,这是我参加工作后首次陪他回老家才知道的。

那年回到家乡,想起小时候和妈妈在一起的时光,我蹲在儿时和妈妈一起住的房子里,哭成了泪人。叔叔来找我,陪伴我劝慰我,给我讲了爸爸的悲惨童年。父亲受过多少苦没人说得清,却把全部的爱给了我和弟弟。

有次,老乡和我父亲闲聊,“一辈子不再婚,就为俩娃,值得吗?”父亲回答得很干脆:“值。要是找一个后妈,待娃不好,我怎么对得住他们的母亲。”

记起父亲这句话,想到父亲平日里对我们念叨母亲的种种好,我仿佛悟出了父亲一辈子苦苦守护孩子的原因所在。

父亲那时在衢化钢建分厂制瓦班,拉模是班里最笨重、最累,也是最重要的工作。百余斤重的瓦模,每分钟要来回拉动三十余次,既沉重,动作又需要相当敏捷,稍有不慎,就可能碾压到手臂。父亲是班长,深知作为骨干应带头干重活。

单位、家庭的双重压力几乎使父亲喘不过气,可他不抱怨。当谈起我们的妈妈,父亲却总难以压抑伤感,无可奈何,又痴心不改。常听亲戚、老乡说起,我的父母非常恩爱,相处融洽。母亲温柔善良,父亲宽容大度,他们之间说话总是轻声细语,从未有过争吵。每每听到这些,我像是听神话故事,这是真的吗?那时,我亲眼目睹有的邻居夫妻常争吵不休。我就纳闷,既然吵闹,为什么要在一起过呢?

好几个盛夏,我曾见父亲翻晒一条又粗又长的辫子。父亲用红布包着辫子,藏在箱子最底层,那是母亲的辫子。晒的时候,他用手轻轻捋顺辫子,眼神温柔,像注视着母亲的背影。或许正是这份刻骨铭心的爱,让父亲再也容不下别的女人,甘愿为我和弟弟苦守这个家。

母亲的离去,使父亲经受了常人难以想象的痛苦磨难。更让我们悲痛欲绝的是:在我和弟弟相继长大成家之后,刚退休卸下重担的父亲,还没享受到子女的关怀,却因胃癌与世长辞了!

父亲去世距今整整三十年。在这三十年里,我总感觉父亲还在,看着他的照片,仿佛他就在我面前。好几次梦中我和父亲说话,醒来之后伤悲萦绕心头,挥之不去。父亲留给我许多美好记忆,让我在迷茫时能想起什么是爱与责任。

凡人世界

樵夫传

蓝正芳

先生不知何许人,自号砍柴樵夫,教书廿七载,换三所学校。黄坛源四年,学校坐落于半山腰,无围墙,今已废弃,那几棵水杉倒还在。东岳山十六年,宿舍窗下有竹林,风一来,沙沙的,像是谁在翻作业本,今已被改建成文旅中心。凤凰湖,七年前的,继续教语文,继续当班主任。

先生五短身材,脑大脖粗,说话中气足。先生不识麻将,恶烟味。先生嗜酒,仅小酌。先生喜读书,偶尔写点东西自娱自乐。有个学生家里做清明粿,用艾草汁揉的,碧绿碧绿的,他尝了半个,第二天在黑板上写:“故乡的味道是有颜色的。”

先生上课不怎么看教案,总爱讲些课本外的话。春天讲《桃花源记》,带学生去看后山的野桃林,花瓣落在一本翻开的《古汉语字典》上,他轻轻拂去了,说:“字

是死的,花是活的。”先生当班主任二十三载。每逢过年或教师节,也偶尔收到些问候,先生最喜欢的还是“我妈妈肯让我读高中了”“我要去当兵了”“我考上研究生了”“今天拔河我们赢了”“后山的山榭花开了”这一类的只言片语。

先生批作文用红笔,改得细。好的句子下面要画波浪线,有时画得太密,整页纸像涨了潮。学生说:“先生的红墨水会开花。”这些年,先生在单位有点兼职,编了本《凤凰湖》,油印了几本,纸已泛黄。扉页上自己题了行小字:“歌是山风吹不散的。”他看了,摇摇头,“野花移进花盆,香味就淡了。”面对功名利禄,先生笑指门前溪,“此水出山便浊,吾性不宜。”半文不白,让人似懂非懂。某年暮岁编学生作品集,题偈云:

识字原非求玉堂,但教雏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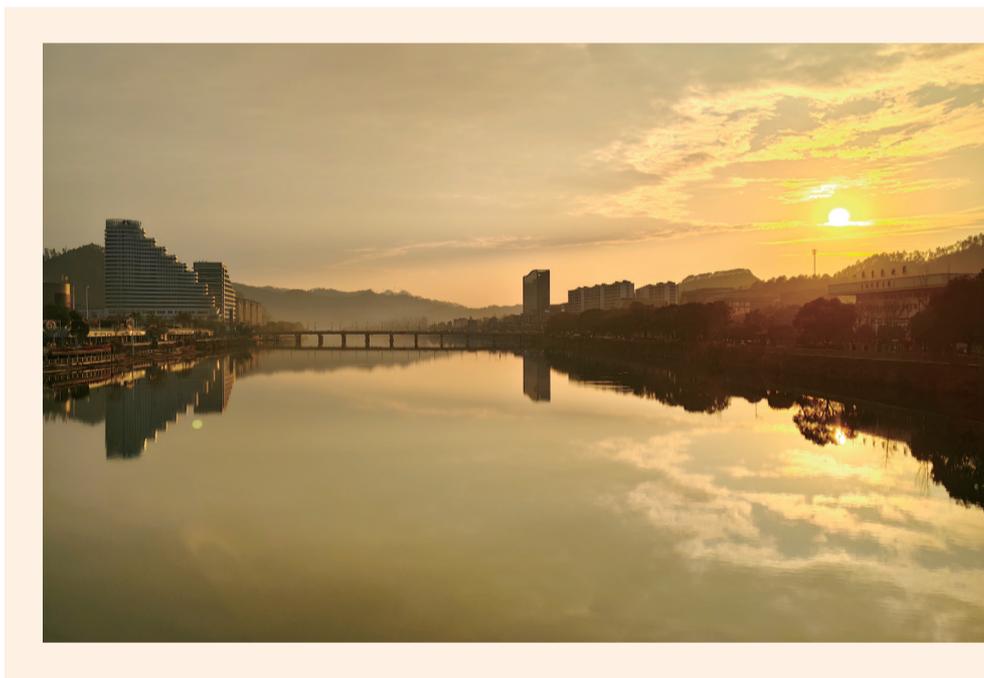
识归梁。

春来莫问砍柴事,自在深红浅白香。

先生引以为傲的是育有二子,长子高中,次子待哺。天命之年,先生仍是班主任,起早摸黑,日复一日,毕业好几年的学生偶尔也会来看看他。某日,有个在城里当差的,带了两瓶酒,看见先生正在晒霉了的书。阳光透过香樟的叶子,在他洗得发白的廉价T恤上,印了一身碎金子。

操场边的玉兰开了又谢,先生眯着眼看,耳畔似乎飘来一段《茉莉花》——调子轻轻的,融在风里,几乎听不见。赞曰:

昔五柳先生赋归去来,今砍柴樵夫歌山中去。人皆逐桃李芬芳,彼独守棘枝苍苍。吾观其批阅童子课业,朱痕如落英点点——此岂非武陵人别后,又一种桃花源耶?



余晖

徐曙光 摄

成长瞬间

陪儿子去送春联

嘹亮

那是十年前的元旦,儿子廖亮还在读小学五年级。

元旦前,我接到王阳君老师的电话,他是中国书协会员、常山县书协原主席,也是廖亮的书法启蒙老师。他说,书协组织送春联下乡,去何家乡樊家村,问廖亮有没有兴趣参加。

我一时又喜又忧。喜的是儿子能得到老师认可;忧的是,一同去的其余九人全是省级以上书协会员,唯有他,还是个孩子。尽管他拿过《青少年书法报》擂台赛一等奖、全国现场赛银奖,可我仍怕他怯场。

晚饭后我问他,他却眼睛一亮,“好啊!我可以‘拎包就走’。”我一下子被他的情绪感染,也放下心来,“行,我陪你去。”

那个包是他的“宝贝”,笔墨纸砚俱全,大大小小的毛笔有十几支。里面有两支毛笔他特别珍惜:一支是义乌书画院院长所

赠,一支是张仕相老师所赠。我陪他去县里、市里参加过几次中小学生现场毛笔字比赛,别的他不管,包一定要自己背着。前一年回爷爷家过年,他刚进门就铺开毛毡垫,拿出对联纸,调好墨汁,大门春联用大毛笔写,小门春联用小毛笔写。爷爷乐得合不拢嘴,举着对联去邻居那里炫耀一番,“瞧,这是我孙子写的!”然后,才喜滋滋地贴起来。

元旦那天,天气特别好,天空蓝蓝的,气温也不是很低,穿件小棉袄就行。我们赶到樊家村时,广场已挤满了人,少说也有三五百人。村里举行了一个小仪式,简单介绍书法家时,我听见几个村民窃窃私语:“怎么还有小孩来写字呢?”这话又让我担起心来。

最热闹的写春联环节开始了,儿子跟老师们一字排开。我主动给他打下手,递纸、压尺。

写好一副,我就拿去广场边上的绳子上夹起来晾晒。一个眼尖的村民惊呼:“哇,这小孩的字写得很赞。”其他村民就挤过来看,看完后连连说:“是很赞,是很赞。”人群渐渐围拢,他面前的队伍越来越长。直到其他老师陆续收笔,他还在红纸上挥毫呢。

中午,王老师端起饮料敬他,“廖亮今天最辛苦,年龄最小,队伍最长。”这话又引得大家一阵欢笑。我忙起身回敬,“谢谢老师们,我们继续努力。”转头一看,我发现儿子的脸已悄悄红透。

那一刻,我忽然明白:笔墨之间有传承,纸砚之上见成长。那支笔,写的不仅是横竖撇捺,更是一个少年在传统文化中扎根的脚步。如今,他已经成为美院学生,依然随身带着那包“宝贝”。我仿佛看见,古老的笔墨悄然在他的心里长出新鲜的枝芽。